巴彦敖包嘎查村民委员会

关于光伏资金使用方案的公示

按照《奈曼旗光伏扶贫电站收益分配管理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要求，经村两委班子和驻村工作队会议研究，村民代表大会讨论审核通过，现对光伏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公示。

广泛争取群众意见，接受社会监督，若有异议，从即日起十日内向嘎查村委员会提出意见。

公示期限：自2021年8月16日始至8月25日止。

监督电话：13789657648

附：巴彦敖包嘎查光伏资金使用方案

巴彦敖包嘎查村民委员会

2021年8月16日